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 2019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广会专字[2020]G19030640035 号

目 录

报告正文..... 1-2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 2019 年度存放与

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16

关于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 2019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广会专字[2020]G19030640035 号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派家居”）董事会编制的《关于募集资金 2019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欧派家居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欧派家居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欧派家居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一号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十六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等有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进行了审慎调查，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并根据所取得的材料做出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欧派家居董事会编制的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关于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一号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十六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等有关规定，如实反映了欧派家居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附件：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 2019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洪文伟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焱焱



中国 广州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

附件：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 2019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311]号）核准，公司向境内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1,510,0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50.0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078,820,800.00元。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会验字[2017]G14000180461号”《验资报告》审验，截至2017年3月22日止，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078,820,800.00元，扣除发行承销费73,000,000.00元后，收到募集资金为2,005,820,800.00元。

2、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时间	金额
募集资金到账金额	2,005,820,800.00
减：律师费、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等发行费用	14,500,000.00
加：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含理财收入）	19,444,473.85
减：募集资金置换金额	1,041,933,200.00
减：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826,019,134.58
减：本年已使用金额	107,573,322.58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35,239,616.69

（二）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475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1,495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按面值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495,000,000.00元。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会验字[2019]G18034120180号”《验证报告》审验，截至2019年8月22日止，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495,000,000.00元，扣除发行承销费13,455,000.00元后，收到募集资金为1,481,545,000.00元。

2、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时间	金额
募集资金到账金额	1,481,545,000.00
减：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等发行费用	3,030,000.00
加：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含理财收入）	957,654.64
减：募集资金置换金额	1,442,543,200.00
减：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
减：本年已使用金额	36,929,454.64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最大限度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

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该《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经公司2014年7月23日召开的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7年3月15日，公司分别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监管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平架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江高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新城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机场路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江高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花城支行及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2019年12月，公司将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江高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新城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予以注销，剩余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详见本专项报告“（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2019年9月10日，为规范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监管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白云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平架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该三方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2019年12月，募集资金已按计划使用完毕，公司将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白云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平架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予以注销。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在银行专户的存储金额为35,239,616.69元。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平架支行	3602113229100122040	-	已注销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江高支行	44050149110400000418	-	已注销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新城支行	82140155200000233	-	已注销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机场路支行	020900064910809	35,239,616.6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江高支行	657468449367	-	已注销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花城支行	8110901013700464761	-	已注销
合计		35,239,616.69	

2、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按计划使用完毕。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备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江高支行	731572125797	-	已注销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颐和支行	3602113229100244916	-	已注销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731572125797）销户时转出金额 688.65 元为结余利息，已转入公司开立的一般账户中。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3602113229100244916）销户时转出金额 8,729.83 元为结余利息，已转入公司开立的一般账户中。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附表 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为有效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已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上进行了前期投入，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106,935.4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投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	募集资金置换自有金额
天津年产 15 万套厨柜生产线建设项目	29,000.00	30,666.24	29,000.00
无锡生产基地（一期）建设项目	78,000.00	48,723.74	48,723.74
“欧派”品牌推广项目	30,000.00	23,337.50	23,337.50
信息化系统技术改造项目	3,132.08	4,208.00	3,132.08
合计	140,132.08	106,935.48	104,193.32

审计机构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广会专字[2017]G14000180495”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就上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各自发表独立意见。一致认为，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自筹资金事项履行了相应的法律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

2、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为有效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已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上进行了前期投入，截至 2019 年 9 月 5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165,153.33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金额 144,075.7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投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	募集资金置换自有资金金额
清远生产基地（二期）建设项目	40,000.00	61,077.63	40,000.00
无锡生产基地（二期）建设项目	19,500.00	16,974.25	16,974.25
成都欧派智能家居建设项目	90,000.00	87,101.44	87,101.44
合计	149,500.00	165,153.33	144,075.69

同时公司以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的金额为人民币 178.63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单位	类别	金额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费用	60.00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及验资费用	40.00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资信评级费用	30.00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等	其他费用	48.63
合计		178.63

综上，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投资项目及发行费用的金额合计为 144,254.32 万元。

审计机构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19 年 9 月 11 日对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广会专字[2019]G18034120198 号”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就上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各自发表独立意见。一致认为，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自筹资金事项履行了相应的法律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对广州年产 30 万套衣柜生产线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及项目实施主体进行变更

公司各项业务快速发展, 产品的市场需求快速提升。公司对整体生产布局进行了一定的调整, 以实现资源更加合理的配置。基于对厂区、厂房布局的功能分布、生产工艺等方面的审慎研究, 2017 年 4 月 27 日,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公司将广州年产 30 万套衣柜生产线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由广州市花都区梯面镇民安村欧派工业园变更至清远欧派南方基地(清远市清城区石角镇广清产业工业园园区内)。

2018 年 12 月 12 日,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公司将广州年产 30 万套衣柜生产线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欧派集成家居有限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清远欧派集成家居有限公司。

(二)对广州年产15万套厨柜生产线建设项目、年产60万樘木门生产线建设项目及无锡生产基地(一期)建设项目内的“年产50万套抽油烟机、50万套燃气灶生产车间”项目实施地点及项目实施主体进行变更

为提高产品各工艺及工序衔接效率,进一步整合生产资源,更好地发挥募投项目的经济效益,公司经过审慎研究,2017年6月3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同意公司将广州年产15万套厨柜生产线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由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民营科技园居家用品园内变更至清远市清城区石角镇广清产业工业园园区内、将年产60万樘木门生产线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由广州市白云区新广花公路塘贝地段以东西湖村自编1号地块变更至清远市清城区石角镇广清产业工业园园区内、将无锡生产基地(一期)建设项目中的“年产50万套抽油烟机、50万套燃气灶生产车间”项目的实施地点由无锡市惠山经济开发区前洲配套区石洲路厂区变更至广州市白云区广花三路366号。

2018年12月1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同意公司将广州年产15万套厨柜生产线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清远欧派集成家居有限公司,年产60万樘木门生产线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全资子公司广州欧铂尼集成家居有限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清远欧派集成家居有限公司,无锡生产基地(一期)建设项目中的“年产50万套抽油烟机、50万套燃气灶生产车间”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全资子公司江苏无锡欧派集成家居有限公司变更为公司。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已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附表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99,132.0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757.3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7,552.6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广州年产 15 万套厨柜生产线建设项目	实施地点及主体发生变更	15,000.00	15,000.00	2,696.15	15,250.45	101.67	2018年12月	6,897.48	是	否	
广州年产 30 万套衣柜生产线建设项目		29,000.00	29,000.00	2,080.07	29,873.10	103.01	2018年12月	21,373.39	是	否	
年产 60 万樘木门生产线建设项目		15,000.00	15,000.00	4,493.44	15,426.32	102.84	2019年11月	41.67	-	否	
天津年产 15 万套厨柜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29,000.00	29,000.00	-	29,047.80	100.16	2017年1月	6,346.81	是	否	
无锡生产基地(一期)建设项目	否	78,000.00	71,842.85	385.27	72,106.06	100.37	2018年6月	10,471.86	是	否	
新建年产 50 万套抽油烟机、50 万套燃气灶生产车间	实施地点及主体发生变更		6,157.15	1,024.41	2,638.13	42.85	不适用	-	-	否	
“欧派”品牌推广项目	否	30,000.00	30,000.00	78.00	30,078.64	100.26	不适用	-	-	否	
信息化系统技术改造项目	否	3,132.08	3,132.08	-	3,132.08	100.00	不适用	-	-	否	
合计	—	199,132.08	199,132.08	10,757.33	197,552.60	-					

<p>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p>	<p>2020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IPO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IPO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董事意见》，同意终止“年产50万套抽油烟机、50万套燃气灶生产车间”项目。以上事项还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终止原因：由于近期厨房电器行业新进入者增多，几乎所有的家电品牌都涉足了厨电产品，厨房主要电器抽油烟机和燃气灶市场整体产能过剩，市场竞争加剧；公司继续投资建设可行性显著降低，预计短期内难以取得理想的经济效益，基于对当前市场状况及未来一段时间内行业发展趋势的判断，公司整体厨柜配套销售的抽油烟机和燃气灶可以采取更为经济的OEM方式，公司为了提高募集资金效益，防范投资风险、更好地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审慎投资的原则，减缓了项目投资进度。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年产50万套抽油烟机、50万套燃气灶生产车间”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2,638.13万元，占项目拟投资总额的42.85%，前期投资部分工程已全面投产，公司已经达到烟机产能30万台、灶具产能30万台的生产能力。</p>
<p>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p>
<p>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p>	<p>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p>	<p>详见本专项报告四的说明</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p>	<p>详见本专项报告四的说明</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二）的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详见本专项报告二、（二）的说明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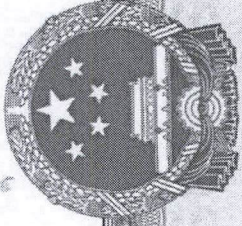
附表 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47,672.8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7,768.6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7,768.6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清远生产基地 (二期) 建设项目	否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100.00	2020年6月	-	-	否	
无锡生产基地 (二期) 建设项目	否	19,500.00	19,500.00	17,683.12	17,683.12	90.68	2020年9月	4,503.18	-	否	
成都欧派智能家居建设项目	否	90,000.00	90,000.00	90,085.51	90,085.51	100.10	2022年3月	1,046.35	-	否	
合计	—	149,500.00	149,500.00	147,768.64	147,768.64	98.84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二）的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详见本专项报告二、（二）的说明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营业执照

(副本)

编号: S01520190S2117G(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0827260072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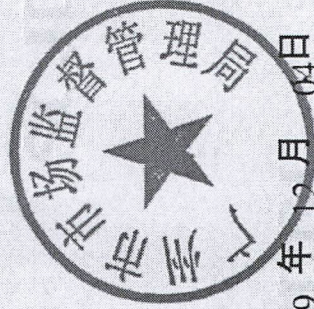
执行事务合伙人 蒋洪峰

经营范围 商务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
息公示平台查询,网址:<http://cri.gz.gov.cn/>。依
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
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10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0月24日至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555号1001-1008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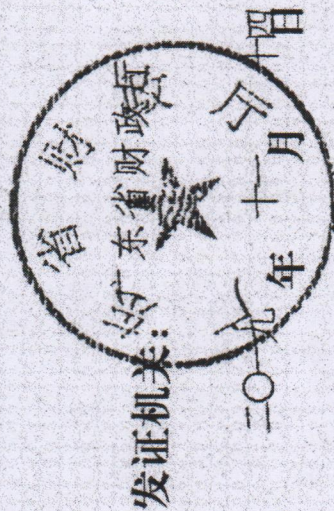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19年12月0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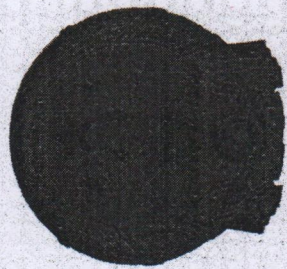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512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

名称:

普通合伙)

蒋洪峰

首席合伙人:

蒋洪峰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555 号

1001-1008 房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40100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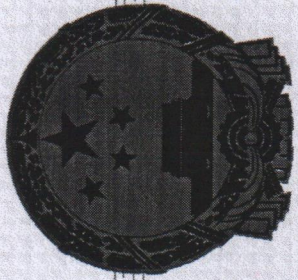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文号:

粤财会[2013]45 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 年 10 月 16 日





证书序号: 000385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蒋洪峰



证书号: 56

发证时间: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十六日

证书有效期至:

姓 名 洪文伟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5-05-1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40504750515081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44010001003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9 年 06 月 02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2012年4月30日换发

洪文伟(440100010039),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8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18)58号。

440100010039

洪文伟(440100010039),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9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19)94号。

440100010039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根据粤财企[2013]45号规定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5 年 11 月 28 日
 /y /m /d

姓名 陈焱焱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82-01-17

Working Unit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Identity Card No. 420624198201170072



证书编号: 440100790094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0年6月12日



陈焱焱(440100790094),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9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19)94号。



440100790094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根据粤财会[2013]45号规定为

事务所
CPAs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11月28日
/y /m /d